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農漁所字第1130728027A號
附件：貨櫃照片



主旨：公告「安平漁港移除運河路(魚市場旁)私人貨櫃」。
依據：漁港主管機關漁業署委辦計畫合約書及漁港法第17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配合臺南市政府工務局辦理「安平區運河路(魚市場旁)側溝改善工程」，請運河路(魚市場旁)之私人貨櫃(如附件)所有人於113年5月31日前移除，屆期未移除，視同廢棄物逕予清除，所需之費用，由所有人負擔。
- 二、公告事項如有疑問，請洽南市區漁會魚市場吳主任(本市安平區運河路97號，電話06-2267282)

所長 張順得







